



中公教育

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严格依据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大纲编写

2013 最新版

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专用教材

专业综合 II

【 硕士类 】

李永新 主编 | 中公教育公职考试研究院 审定

精准把握命题趋势 全面覆盖重点难点
深度透析高频考点 切实提高备考效率

买书
即送

99元网校代金券+150元增值学习卡+考前冲刺预测课程

人民日报出版社

 **中公教育** 严格依据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大纲编写
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

2013 最新版

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专用教材

专业综合 II

(法理学、中国宪法学、中国法制史)

(硕士类)

中公教育

审定

人民日报 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专业综合: 硕士类.2 / 李永新主编.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3.3

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专用教材

ISBN 978-7-5115-1676-3

I. ①专… II. ①李… III. ①警察-招聘-考试-中国-教材 IV. ①D631.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4823 号

书 名: 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专用教材·专业综合Ⅱ(硕士类)

作 者: 李永新

出 版 人: 董 伟

责任编辑: 巨晓丽

封面设计: 中公教育设计中心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846 65369509 65369510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511

网 址: www.peopledaily.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16

字 数: 576 千字

印 张: 24

印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1676-3

定 价: 42.00 元

中公教育核心研发团队

李永新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毕业于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具有深厚的公务员考试核心理论专业背景,具有十多年公务员考试辅导与实战经验,对中央国家机关和地方各级公务员招考有博大精深的研究,主持研发了引领公考领域行业标准的深度辅导、专项突破等全系列教材和辅导课程,讲课系统、全面、有效,倍受考生欢迎和推崇,是公考辅导领域行业标准的开创者和引领者。

张永生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中公教育资深专家,顶级辅导教师。多年来潜心致力于公务员考试的教学研究,参与编撰了中央国家机关及各省公务员录用考试专用教材,实践中充分体现了培训针对性强、真题命中率高的特点。成为深受考生信赖的实力派讲师。

邓湘树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曾在组织部门工作多年,熟悉公务员考试录用工作,对中央国家机关和各省公务员考试有博大精深的研究,具有丰富的公务员考试面试经验。辅导课程思路清晰,条理清楚,深入浅出,幽默生动,深受广大学员欢迎。

吴红民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硕士,对申论和面试有系统深入的研究,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完美的授课艺术,是中公教育研发团队核心成员,对公务员考试相关科目的研究自成一格,独具特色。

张红军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具有深厚的公务员考试核心理论专业背景,对中央国家机关和地方公务员考试有深入的研究,讲授深刻、系统、精彩,深受考生欢迎。

刘辉籍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中公教育研发团队核心成员。全国特级教师、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从事教学及教育管理工作多年。曾长期担任国家公务员职务、市级公务员招考面试考官,深入研究公务员面试考试,对面试教学作出重大革新,其先进的教学思想和丰富的教学经验深受广大学员欢迎。

王学永 中公教育首席研究与辅导专家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公共管理硕士,理论基础扎实。有着丰富的备考经验和技巧,特别是对公务员考试的难点(演绎推理部分)有深入的研究,将理论与实战很好地结合起来,形成了最新成果,能让学员在备考过程中得到显著提高。

史广帅 中公教育资深研究与辅导专家

对各省公共基础知识的考试特点有深入的研究。在教学实践中,擅于从小角度切入理论核心,使学生能够快速掌握理论核心和框架,洞悉考试规律,并给学生制定个性化的提高方案。

易 琨 中公教育资深研究与辅导专家

高校从教多年,授课思路清晰,逻辑严谨,具有深厚的公共基础知识功底,擅长利用有限时间快速突破公共基础知识及公务员考试中常识部分的学习瓶颈。对于面试也有深入研究,授课针对性强,命中率高,复习方法简单实用,深受学员喜爱。

中公教育研发团队其他成员介绍详见 www.offcn.com

前言

从零到百,打造高分计划

政法干警专业综合Ⅱ教材全新改版,重磅出击!

准确定位政法干警考试 打造高效专业实用教材

本书是针对政法干警考试而编写的理想教材。

政法干警考试考查的范围包括专业综合Ⅰ、专业综合Ⅱ、民法和文化综合。其中专业综合Ⅱ包括法理学、中国宪法学和中国法制史。找一本专业实用的教材,帮助自己在考试中脱颖而出,是考生久藏于心的愿望。

中公教育考试专家和教材编研团队本着学员第一的理念,针对政法干警考试的特点,结合十几年的教材研发成果,在深入研究分析考试大纲和历年真题的基础上,精心打造出这本高质量的专业综合Ⅱ教材,为考生排忧解难,轻松夺取高分。

依托大纲 锁定复习范围

虽然专业综合Ⅱ所涉及的法理学、中国宪法学和中国法制史知识点极为广泛,但万变不离其宗,考试大纲是考试试题的依据。在编写本书时,我们严格依据考试大纲来安排内容,使得本书知识精炼且具有针对性,考生按照本书来复习,可以有的放矢,不做无用之功。

曲线标注 浓缩复习要点

由于法理学、中国宪法学和中国法制史知识内容复杂,在备考时找准复习要点,无疑可以有事半功倍的效果。为解决这一问题,本书在依据大纲编写内容的同时,又结合历年考试真题,总结了一些

常考或者比较重要的知识点,并用曲线和重点记忆来提示考生。帮助考生有针对性的复习,提高复习效率。

典型真题 指引复习方向

无论何种考试,对历年真题的研究和演练都是必需的复习过程,从历年真题中,我们可以大体了解甚至推测出未来考试的发展趋势、考试范围、考试难度。为了帮助考生了解考试的实际情况,我们在书中穿插了往年的一些典型真题,并标注出真题考点,帮助考生一边复习知识,一边了解考试概况,为考生指引复习方向。

习题演练 强化复习效果

学习的目的在于能熟练运用所学知识,轻松应对考试。做一些经典习题,检验复习效果,强化对知识的理解是复习过程的重要一环。为此,我们在编写本书时,在每篇的最后分别放置了一些精心挑选的习题,考生在对相关知识有了一定的掌握之后,可以做习题来演练,看看自己的复习效果如何。

“追求卓越,给人改变未来的力量”一直是中公教育的创业理念。殷切期待广大读者对丛书提出宝贵意见,促进我们更快成长,让丛书更好地帮助广大考生。感谢您对中公教育的长期支持,祝您公考路上早日成功!

中公教育专家与教材编研团队
2013 年于北京

目录

前言	(1)
----------	-----

第一部分 法理学

※考点复习导航	(2)
第一章 绪论	(4)
第一节 法学	(4)
第二节 法理学	(6)
第二章 法的本质与特征	(10)
第一节 法、法律的含义	(10)
第二节 法的本质	(11)
第三节 法的基本特征	(13)
第三章 法的起源与演进	(17)
第一节 法的起源	(17)
第二节 法的演进	(18)
第四章 法的作用	(23)
第一节 法的作用的含义	(23)
第二节 法的规范作用	(24)
第三节 法的社会作用	(25)
第四节 当代中国法律在建构和谐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26)
第五节 法的作用的局限性	(28)
第五章 法律制定	(30)
第一节 法律制定的概念	(30)
第二节 法律制定的原则	(32)
第三节 法律制定的程序	(34)
第四节 法律效力	(36)

第六章 法律体系	(39)
第一节 法律体系与法律部门	(39)
第二节 当代中国的法律体系	(41)
第七章 法律要素	(44)
第一节 法律规则	(44)
第二节 法律原则	(45)
第三节 法律概念	(47)
第八章 法律渊源与法律分类	(48)
第一节 法律渊源	(48)
第二节 法律分类	(52)
第九章 法律实施	(55)
第一节 法律实施与法律实现	(55)
第二节 执法	(56)
第三节 司法	(58)
第四节 守法	(60)
第五节 法律监督	(62)
第十章 法律解释与法律推理	(67)
第一节 法律解释	(67)
第二节 法律推理	(70)
第十一章 法律关系	(72)
第一节 法律关系的含义与分类	(72)
第二节 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	(74)
第三节 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与消灭	(77)
第十二章 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	(79)
第一节 法律责任	(79)
第二节 法律制裁	(83)
第十三章 法治	(84)
第一节 法治的含义	(84)
第二节 法治与民主	(87)
第三节 法治国家	(88)
第四节 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93)
第十四章 法与社会	(100)
第一节 法与经济	(100)
第二节 法与政治	(104)

第三节 法与文化	(105)
本部分重点难点解读	(113)
强化练习	(116)
答案及解析	(121)

第二部分 中国宪法学

※考点复习导航	(128)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130)
第一节 宪法概述	(130)
第二节 宪法的产生和历史发展	(132)
第三节 宪法原则和宪法分类	(136)
第四节 宪法规范和宪法作用	(140)
第二章 宪法的制定、实施和保障	(144)
第一节 宪法制定	(144)
第二节 宪法实施	(146)
第三节 宪法实施的保障	(149)
第三章 国家基本制度	(155)
第一节 国家性质	(155)
第二节 政权组织形式	(161)
第三节 选举制度	(165)
第四节 政党制度	(169)
第五节 国家结构形式	(173)
第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83)
第一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概述	(183)
第二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内容	(188)
第五章 国家机构	(202)
第一节 国家机构概述	(202)
第二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205)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212)
第四节 国务院	(213)
第五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215)
第六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216)

第七节 地方国家机关	(221)
本部分重点难点解读	(225)
强化练习	(233)
答案及解析	(238)

第三部分 中国法制史

※考点复习导航	(244)
第一章 夏商西周春秋法律制度	(246)
第一节 夏商法律制度	(246)
第二节 西周法律制度	(249)
第三节 春秋法律制度	(256)
第二章 战国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法律制度	(258)
第一节 战国法律制度	(258)
第二节 秦朝法律制度	(261)
第三节 汉朝法律制度	(265)
第四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法律制度	(270)
第三章 隋唐宋法律制度	(274)
第一节 隋朝法律制度	(274)
第二节 唐朝法律制度	(275)
第三节 宋朝法律制度	(286)
第四章 元明清法律制度	(291)
第一节 元朝法律制度	(291)
第二节 明朝法律制度	(294)
第三节 清朝法律制度	(304)
第五章 清末、中华民国法律制度	(312)
第一节 清末法律制度	(312)
第二节 南京临时政府法律制度	(325)
第三节 北洋政府法律制度	(329)
第四节 南京国民政府法律制度	(332)
第六章 革命根据地法律制度	(337)
第一节 工农民主政权法律制度	(337)
第二节 抗日民主政权法律制度	(340)

第三节 解放区人民民主政权法律制度	(345)
本部分重点难点解读	(348)
强化练习	(350)
答案及解析	(353)
2012 年政法干警招录培养考试《专业综合 II》(法理学、中国宪法学、中国法制史)试卷 ...	(357)
中公教育·2013 年政法干警笔试课程体系	(371)
中公教育·全国分校一览表	(372)

第一部分 法理学

复 习 方 法

法理学是以整个法律现象的共同发展规律和共同性问题为研究对象的学科。它的研究范围十分广泛,包括法律的起源、发展和消亡、法律的本质和作用、法律的创制和实现、法律的价值等。法理学给人的感觉是抽象、枯燥、难以记忆。这是由法理学这门学科缺少具体、实务性的知识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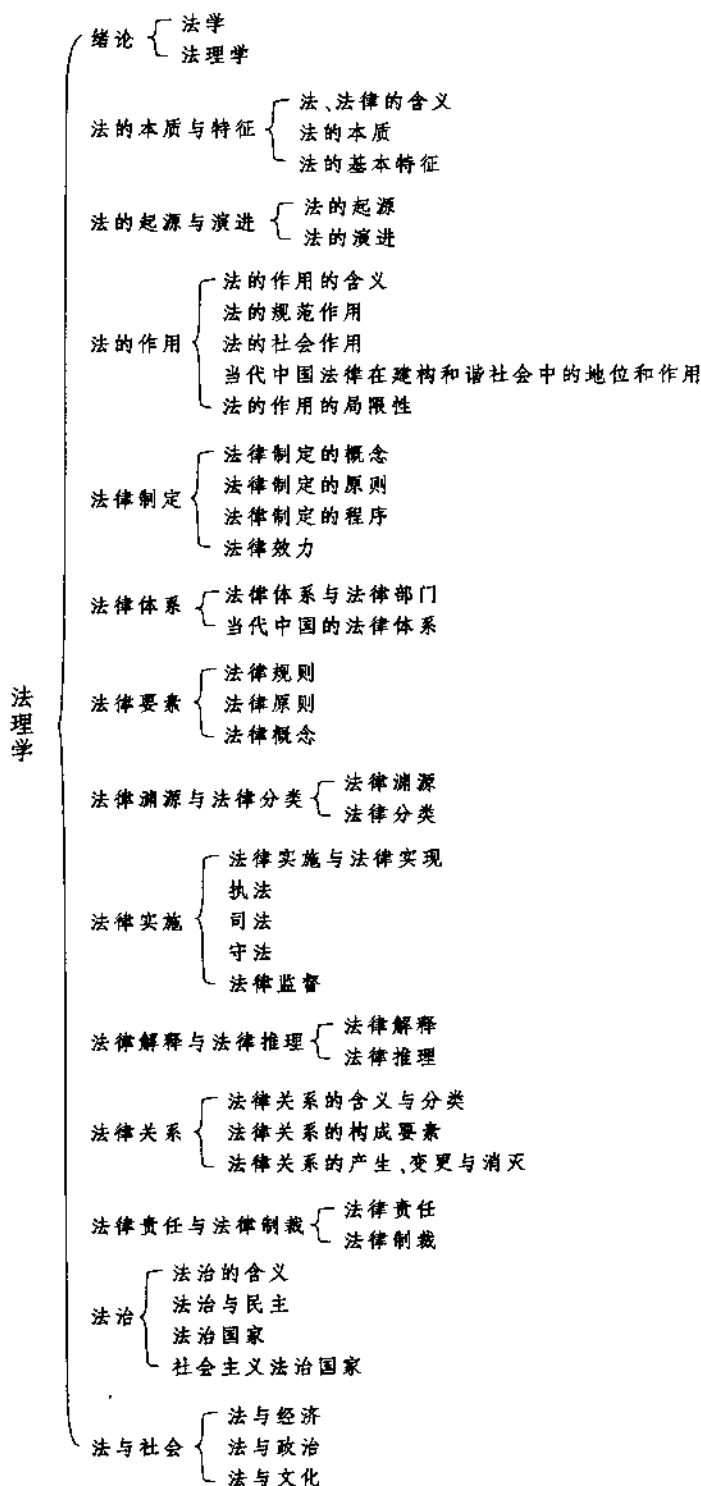
建议复习法理学的时候采取以下方法:

1. 多思考,在理解的基础上记忆。法理学虽然是理论学科,但不是孤立存在的,它渗透在各个法律学科之中。所以要结合其他学科中相应的知识来理解法理学,使抽象的内容变成具体问题,学习中要把法理学与其他部门法有机地结合起来。
2. 掌握答题方法。对选择题,要恰当运用排除法解题。对简答题,要熟记知识点。对分析题,注意将所学到的法律知识和基本原理与现实问题结合起来,然后从法理学角度进行分析。对论述题,复习时重点在于知道有几个要点,答题时做到要点明确、解释清楚。
3. 研习真题,多做习题。做题是最好的消化知识的方式。在做题时要多思考,要做到自己能够深刻理解答案和解析。
4. 在掌握复习方法的基础上,要针对法理学的重点进行学习,对难点进行理解把握,对易错点加以辨别区分,这样才会取得好的成绩。



考点复习导航

◎知识体系图:



◎重点知识点

考点	考查热度	考查形式与推荐复习方法
法系	★★★	易出选择题。了解法系的概念,记忆大陆法系和英美法系的特征及相关国家
法律效力	★★★★	易出选择题。对比记忆法律对人的效力、空间效力、时间效力。了解本国法律对本国船舶、航空器的管辖问题
法律部门	★★	易出选择题。理解法律部门的划分依据。了解当代中国的法律体系
法律规则和法律原则	★★★	易出选择题。考生对法律规则和法律原则的分类要有一定把握,通过对比区分其不同之处
法律实施	★★★	易出选择题。考生应掌握法律实施、执法、守法、司法的定义,对比记忆
法律渊源	★★★★	易出各种题型。考生应该掌握法律渊源的定义和当代中国的法律渊源
法律解释	★★★★	易出各种题型。考生应该把握法律解释的分类,理解法律解释的方法及其特征
法律关系	★★★	易出选择题。考生应该掌握法律关系的定义和构成。掌握法律关系的主体、客体、内容的特征。记忆影响法律关系产生、变更和消灭的条件
法律制裁	★★★	易出简答题。了解法律制裁的定义及其与法律责任的关系。掌握法律制裁的类型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法学

一、法学的含义

(一)法学的概念

法学(又称法律学或法律科学)是研究法、法的现象以及与法相关问题的专门学问,是关于法律问题的知识和理论体系,是社会科学的一门重要学科。

(二)法学的研究对象

法学是以法律现象为研究对象的各种科学活动及其认识成果的总称。作为一门系统的科学,法学必须对其研究对象进行全方位的研究,即既要对法进行历时性研究——考察研究法的产生、发展及其规律,又要对法进行共时性研究——比较研究各种不同的法律制度,它们的性质、特点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既要研究法的内在方面,即法的内部联系和调整机制等,又要研究法的外部方面,即法与其他社会现象的联系、区别及其相互作用;既要研究法律规范、法律体系的内容和结构以及法律关系、法律责任的要素,又要研究法的实际效力、效果、作用和价值。总之,凡属与法有关的问题和现象都在法学研究的范围之内。

(三)法学体系

法学体系是对法学研究范围进行划分而由各个分支学科构成的法学的系统整体。一国的法学体系是在总结本国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建立。我国的法学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1.理论法学。包括法理学、法社会学、比较法学。

2.法律史学。包括中国法律制度史、外国法律制度史、中国法律思想史、外国法律思想史和法学史等。

3.国内部门法学。包括宪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民法学、经济法学、婚姻法学、劳动法学、诉讼法学等。

4.外国法学。如美国刑法学、英国宪法学等。

5.国际法学。包括国际公法学、国际私法学、国际贸易法学、国际经济法学和国际刑法学等。

6.边缘法学。包括犯罪学、法医学、刑事侦查学、犯罪心理学、法治系统工程学和司法统计学等。

二、法学的产生和发展

(一)法学产生的条件

法学的产生以法律的产生为前提,又以文字的表述和记载为重要条件。作为比较系统的有关法律现象的理论、知识的法学,是在法律资料有了一定的积累,又有了专门研究这些资料的职业法学家阶层的条件下产生的。

(二)法学的历史发展

1.中国历史上的法学

根据古代典籍记载,夏、商、西周时代有不少关于法的论述,出现了以天命和宗法制度为核心的法律思想。

春秋战国是古代文化史上极为辉煌的时期,也是法律思想非常繁荣的时期。当时各种学说纷纷兴起,百家争鸣。其中,对法律的看法,是各家尤其是儒、墨、道、法四家争论的中心问题之一,法家更以主张法治而得名。

在封建社会时期,中国的法学理论有了一定的发展,促进了中华法系的形成,并影响邻国,留下了丰富的法学遗产。进入半殖民地半封建时期,中国法学的发展已经落后于西方。西方法学在中国虽然有所传播,但其影响并不大。

2.西方法学的历史发展

西方法学始于古希腊、罗马奴隶制社会的法学。以雅典为代表的古希腊城邦国家,成文法并不多,也谈不上有独立的法学。但在当时,许多思想家、政治家,特别是柏拉图(Plato,公元前427~前347年)、亚里士多德(Aristotle,公元前384~前322年)的哲学、伦理思想中,都包含了许多关于法律的基本问题的探讨。

与古希腊不同,古罗马奴隶制社会的制定法极为发达,从《十二铜表法》到《查士丁尼民法大全》,蔚为大观。制定法的发达带来了法学的发展。在罗马帝国前期,第一次形成了职业法学家集团,第一次出现了法律学校和法学派别,第一次出现了大批法学著作。盖尤斯(Gaius,公元117~180年)的《法学阶梯》,成为迄今所知最早的并且完整保存的西方法学著作。罗马法学家们的法律学说,对其后欧洲民法的发展有重大影响。

在西欧中世纪时,神学垄断了整个思想领域,法学成了神学的附庸。直至19世纪,资产阶级统治的确立以及国家法和司法的广泛发展,法学才逐步与哲学、政治学脱离,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

三、马克思主义法学

(一)马克思主义法学的产生与发展

西方各个历史时期占主导地位的法学和中国历史上的法学,都是剥削阶级的法学。它们没有揭示出甚至有意地掩盖了法的本质和法的发展规律,因而从总体上来说是不科学的。

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出现,它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作为世界观和方法论,深刻地分析了社会各个方面的现象,揭示了剥削阶级的偏见,科学地阐述了法的本质及其规律,使其成为一门真正的科学。

- 1.马克思、恩格斯奠定了马克思主义法学的理论和方法论基础,开创了法学的新纪元。
- 2.列宁的社会主义法制理论丰富了马克思主义法学。
- 3.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立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和法律理论丰富了马克思主义法学